

國立金門大學校友 Gmail 電子郵件帳號申請表

學號		填表日期	年 月 日
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畢業科系		畢業年度	
聯絡電話		聯絡手機	
聯絡地址			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建帳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刪除帳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密碼		
常用 E-mail (寄送密碼通知)			
申請人簽名	(本人保證願遵守使用規範)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原因：_____		
就業輔導暨校友服務 中心承辦人簽章		就業輔導暨校友服務 中心主管簽章	
備 註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帳號格式為「s 學號@student.nqu.edu.tw」。 2. 預設密碼由電子郵件管理員給予之，使用者於第一次登入系統時，必須立即更改密碼。 3. 使用電子郵件服務如有下列不當之行為，本校有權停止該使用者之帳號權限。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(1) 帳號與密碼轉借他人使用。 (2) 傳遞或散播不實或不當之言論。 (3) 於公開性之文件中有煽動性或毀謗性文字。 (4) 散布電腦病毒或其他干擾、破壞系統機能之程式。 (5) 以任何方式濫用網路資源，包括以電子郵件大量傳送廣告信、連鎖信或無用之信息，或以灌爆信箱、掠奪資源等方式，影響系統之正常運作。 (6) 其他不當使用之行為。 4. 為防範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資料遺失，重要資料應自行備份，本校不負任何保管及賠償責任。 5. 帳號之使用必須遵守現行法律，若有觸法或違規之情事，須自負有關法律之責任。 6. 簽名處須本人簽名，並保證願遵守使用規範。 7. 103 學年度起入學之學生，畢業後原學生 Gmail 自動轉為校友 Gmail，不須另外申請。 			